



“浙江法制报”微信

浙江法制报

星期五 2021年1月
农历庚子年十一月廿五 8

平安浙江网:www.pazjw.gov.cn
浙江法治在线:http://zjfzol.zj.gov.cn

新闻热线:0571-85310548 13857101115 | 国内统一刊号:CN33-0019 邮发代号:31-25 | 数字报网址:<http://zjfb.zjol.com.cn> | 邮箱:zjfzbxxw@126.com | 第6162期 今日12版

王昌荣在非公企业开展“三服务”活动

为企业健康发展营造更好法治化营商环境

本报记者 张倩 王志浩

本报讯 1月6日至7日,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王昌荣来到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泰隆商业银行、歌礼生物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开展“三服务”活动,与他联系的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和高层次人才座谈交流、听取意见建议,为企业发展加油鼓劲、排忧解难。省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朱晨,省委组织部副部长、省委人才办常务副主任温暖分别陪同。

新年伊始,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搬进了新的办公大楼。王昌荣看望慰问员工,与公司董事长楼永良等互动交流,问需求、听建议、解难题。王昌荣说,去年是极不平凡的一年,中天控股集团坚持党建引领,拓展主营业务,加快转型升级,产值和营收都实现了新增长。在助力抗击疫情中,集团爱心慈善基金会主动作为、驰援一线、传递温暖,诠释了新时代浙江民营企业的社会责任感。对此,他感到十分高兴。王昌荣勉励企业牢牢把握“十四五”开局之年、

我省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省新征程开启之年的新机遇,乘势而上、接续奋斗,致力产业迭代升级、夯实项目管理根基、守牢安全生产底线,努力成为引领全省建筑业安全高质量发展的标杆,为建党一百周年献礼。他要求政法机关和相关部门聚焦企业反映的公平竞争、平等保护等问题,深入调研、精准施策,有效回应诉求,切实维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

在浙江泰隆商业银行,王昌荣与董事长王钧带领的经营管理团队一道,回顾成长历程、细数工作业绩、展望发展愿景。他对该行专注小微企业、创新服务模式等举措点赞,为克服疫情影响、实现逆势增长感到欣慰。他说,新征程要有新气象。希望泰隆银行继续发挥机制优势、人才优势,坚持守正创新、以变应变,走进现代化、拥抱“双循环”,更加精准地把握市场需求,更加精准地提供服务产品,不断推动具有泰隆特色的小微金融服务模式迭代升级。

在杭州市萧山区信息港小镇,王昌荣看望高层次人才

——歌礼生物科技(杭州)有限公司董事长吴劲梓博士。王昌荣为他带领企业团队在肝病治疗领域创新药研发取得的新进展、新突破感到高兴,勉励他坚守初心、持续攻关,加快研发进度,推动研究成果向临床应用转变。希望企业发挥人才优势、技术优势,加强与高校、企业的交流合作,努力促进我省生物医药行业共同发展。针对企业反映的诉求,王昌荣当即要求随行人员加强研究,努力从制度和政策层面,为企业高层次人才体现价值、发挥作用创造良好环境。

在开展“三服务”中,王昌荣指出,民营企业是浙江的立身之本,在浙江经济社会发展中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各级党委政府和政法机关,要按照省委关于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的部署要求,聚焦市场主体关切,不断强化政策举措,努力使政务服务更加高效、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更加优化、执法司法保障更加有力,切实让企业家安心经营、放心投资、专心创业。

叶新等参加活动。



西湖冰凌美如画

1月7日,杭城寒潮来袭,气温骤降,西湖景区游人稀少。湖水拍打长桥,形成一道道亮晶晶的倒挂冰凌,成为冬日西湖一道独特风景。

魏志阳 摄

杭州中院执行法官三下深圳历经艰辛 国企拿回26年前“以房抵债”的房屋产权

本报记者 高敏

2021年的首个寒潮已抵达杭州。1月6日,浙江省二轻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二轻集团)领导等一行5人顶着寒风,满脸喜色地来到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为执行局送上一封言辞诚挚的感谢信。

26年前,深圳一公司用当地的3套房屋抵了拖欠二轻集团的货款,双方在杭州中院的主持下签下执行和解书。案子虽然结了,但事情却还没有了——当时深圳的房子尚未交付,开发商就走了,房屋产权证一直没办下来。去年夏天,听说开发商又回到深圳发展,房屋产权证办理有望,二轻集团再次找到了杭州中院。

26年过去了,当年答应拿房抵债的当事人现在哪里?过户手续要怎么办?除了一张26年前的民事裁定书,这些都是未知数。

为此,杭州中院执行局执行法官闫向荣、许翔花了4

个月时间,三下深圳,跑了6趟不动产登记中心、4趟税务机关,与多部门协作努力,最终,3套房屋的产权证全部办理到位,依法保障了国有企业权益和国有资产安全。

以房抵债

当年的案子,源于一起合同纠纷。当时,杨某某以深圳江山实业有限公司的名义与二轻集团签订合同,售出一批压缩机,收了定金却没发货。二轻集团随后向杭州中院提起诉讼,要求双倍返还定金总计216万元。二轻集团胜诉后,案子进入执行阶段,杨某某同意和解。

于是,双方在法院主持下达成执行和解,杨某某与案外人肖某某同意以两人在深圳的3套房产“以物抵债”抵给二轻集团。调解期间,杨某某和肖某某均在法院做了笔录,杭州中院出具民事裁定书。

令人意外的是,因两家开发商出走深圳,导致3套房子涉及的两个楼盘均无法办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和房屋所有权证两本“大证”。“大证”没有办理,房屋也还没有实际交付,杨某某和肖某某没有获得产权证书,又如何过户给二轻集团?当时二轻

集团的经办人员先后多次赶到深圳,但因客观原因无功而返。

就这样,3套房屋权属登记的事情耽搁了下来。

2020年,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之际,二轻集团了解到,当年的开发商选择再次回归深圳,准备重新在这块热土上寻找创业的机会。“大证”办好了,3套房屋终于具备了办理产权证的条件。

2020年7月底,二轻集团作为申请执行人向杭州中院提出申请,请求法院协助办理房屋过户手续。

杭州中院执行实施三处执行法官许翔从档案室里找出了那张已经发黄的裁定书。26年过去了,当年担任原案书记员的他如今已成为执行局业务骨干。他和执行实施一处执行法官闫向荣领下了这个艰巨的任务。

找人找物

2020年8月26日,那天正好是七夕节,闫向荣原本答应了妻子陪她好好过个节,但他爽约了,启程前往深圳。

“除了一纸薄薄的裁定书,真的什么都没有。”闫向荣说,但这份裁定书给了他足够的底气,“法院生效的裁判文书具有权威性和公信力。”临行前,法院分管副院长郎长华和时任执行局局长毛煜煥给他发去短信,他简短回复“尽力而为”。

(下转6版)

浙江公告
信用服务平台

公告刊登、公告查询请扫



律企联
中小企业免费法律咨询平台

公告刊登、公告查询请扫

